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4：45

【会议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 380 号（北方大厦）24 楼

【主持人】：董事长朱贤麟

【会议议程】：

一、2016 年 5 月 10 日 14：45 由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由大会主持人公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实到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代表股权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大会主持人提请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大会主持人公布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组成的会议记票人及监票人名单。

三、由大会秘书提交并审议下列议案：

1、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

3、审议《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

5、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

6、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审议《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大会记票人统计各项议案的现场表决结果，并经监票人审核后交由大会主持人宣布每一提案的现场表决情况和结果。

五、出席大会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在大会记录上签名。

六、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1 日

1、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编写完成，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2、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审计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度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179,422,788.79元。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5年年末总股本729,213,6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7,292,136.63元。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也不进行送红股。

请各位股东审议。

3、审议《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85万元-95万元之间确立其2016年年报审计报酬。同时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45万元-55万元之间确立其2016年内控审计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4、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已编写完毕，具体内容详见《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5、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已编写完毕，具体内容详见《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6、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及行业一般水平，自2016年1月1日起，对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如下：

一、公司外部董事（包括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每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12万元（含12万元）（税后）。

二、公司董事长薪酬在上市公司领取，年度薪酬为50-100万元（税后）。

三、在公司、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四、公司职工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公司监事长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7、审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8、审议《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

之日起一年内。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以上限额内的具体实施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6-015号《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9、审议《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的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包括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以上限额内的具体实施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1 日